

建设运转高效的农业科技创新体系

——农业农村部有关负责人就《关于加快提升农业科技创新体系整体效能的实施意见》答记者问

新华社记者 胡璐

近日，农业农村部等7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快提升农业科技创新体系整体效能的实施意见》。为何要出台这一实施意见？主要目标是什么？将如何落实？记者7日采访了农业农村部有关负责人。

问：出台实施意见主要基于怎样的背景和考虑？

答：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提升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

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部署要求，农业农村部研究出台这一实施意见，就是要聚焦提升农业科技创新体系整体效能，通过系统部署、优化布局，整合各级各类优势科研资源，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进一步全面深化农业科技体制改革，破除阻碍农业科技创新的体制机制障碍，不断激发创新动力，提高创新效率，以高水平农业科技自立自强支撑农业强国建设。

问：实施意见的总体要求和目标是什么？

答：实施意见强调切实把科技创新放在农业现代化建设突出位置，构建梯次分明、分工协作、适度竞争的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加快实现高水平农业科技自立自强。

到2035年，建成运转高效的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农业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能力显著增强，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农业科技创新整体水平居于世界前列。

问：实施意见主要布局了哪些方面的内容？

答：实施意见重点聚焦8个方面：

一是强化相关科研院所、高校科技创新核心使命。优化定位布局，中央级涉农科研院所要服务国家重大需求，地方涉农科研院所要着力支撑区域发展，涉农高校要强化为农服务使命。

二是加快培育壮大农业科技领军企业。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保障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着力培育农业科技领军企业。

三是优化农业科技创新组织机制。完善农业科技创新布局，健全科技任务来源机制，优化科技任务组织实施，面向用户和市场开展评价反馈。

四是建强农业科技人才队伍。创设更加积极开放有效的人才政策，造就高水平农业科技人才，培育农业专业技术技能人才，创新农业科技人才评价激励机制。

五是提升农业科技条件支撑能力。加强重点实验室体系建设，提升农业科研设施水平，筑实基础性支撑性科技平台。

六是加快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创新科技成果转化转移转化机制，推进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提升农技推广服务能力。

七是推动农业科技高水平开放合作。深度融入全球创新网络，加强双多边合作机制建设。完善合作平台布局，深化国际联合创新。加大国际人才和先进技术引进交流，打造世界农业科技新高地。

八是改善农业科技创新生态。高水平建设农业高新区，完善农业科技投入机制，提升科

技创新投入效能，加强农业知识产权保护和农业科研学风作风建设，加大农业科普宣传力度。

问：实施意见中提到培育壮大农业科技领军企业，有哪些举措？

答：科技领军企业是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和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主力军。要强化农业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加快培育壮大农业科技领军企业，补齐农业科技创新的短板，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一是建立梯度培育机制。构建农业科技领军企业培育库，培育一批龙头型、高速成长型和潜力型农业科技企业，“一企一策”闭环式推进解决农业企业实际问题，建立企业创新能力动态监测机制。

二是支持企业承担农业重大科技项目。支持企业参与农业科技决策、农业主推技术评选，提高企业参与涉农科研项目比重，产业应用导向明确的项目原则上都交由企业牵头，大幅提升企业承担国家科技重大项目的比例。

三是集聚高能级平台、人才、金融等创新要素。高质量建设农高区和农业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农业农村部企业重点实验室，支持企业建设中试试验基地，建强农业科技企业人才队伍，加速企业人才培养。组织农业科技金融高端对话和农业科技创投大赛，持续推进农业科技金融产品创新。

四是营造良好创新环境。推进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应用示范，强化知识产权保护与创新

服务，缩短重大科技成果审批周期，助力农业科技企业发展。

问：如何推动实施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要在中央科技委员会领导下，建立农业科技创新体系整体效能提升推进落实机制，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地。

部委层面，加强农业农村部与各相关部门的部际协调，集聚各方资源力量，紧扣产业需求，解决好农业科技创新重大问题，建强国家农业科技战略力量。要围绕国家区域重大战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健全区域农业科技协作机制，加强联合攻关和成果共享。

省级层面，推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结合实际建立农业科技管理协调机制，加强省级农业农村、科技、教育、工业和信息化、发展改革、财政、水利等部门间的协调联动，优化各级涉农科研机构功能定位，推进农业科技力量协同攻关。建立省级农业科研机构创新能力和省域农业科技创新效能监测评估制度，提升区域农业科技创新能力和水平。

此外，还要推动各级财政加强农业科技保障，发挥农业产业化基金、农业科技创新投资基金引导作用，撬动金融和社会资金投入。要优化科研创新生态，进一步完善科技创新评价机制，树立产业贡献评价导向，加强人才激励，加快品种权等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建设，形成激励原始创新的良好外部环境。

（新华社北京5月7日电）

（上接一版）

田间地头万象“耕”新

无人驾驶插秧机、无人植保机……这些曾经非常科幻的设备，如今成了农业生产中的“主角”。科技是第一生产力，在六安田野上，得到了生动的体现。

金安区孙岗镇丰乐家庭农场负责人魏良明深有感触，多年前，他回到老家流转200亩土地，当时仅有一台旋耕机，其他都靠人工，效率极低。随着农业机械的推广，他先后购置了插秧机、无人植保机、收割机等，实现了水稻种植、管理、收割全程机械化。“现在，我和弟弟两人，就能轻松耕种650亩地，以前缺劳力的难题再也不用担心了。”魏良明兴奋地说，如果田块和机器再大一些，一个人种2000亩地，完全不在话下！

从春耕到秋收，从育秧到烘干，现代化机械的身影无处不在。金安区农机推广站站长陈兰青称，多举措搭建农机综合服务平台，通过科技赋能提高效率、助农增收，用新质生产力驱动农业高质量发展。2024年，金安区农机机械化率提高1.7个百分点，水稻每亩增产7公斤。

市农业机械化发展中心副主任任涂胜说：“2025年，继续推进水稻机插秧，全市260个育秧中心、144个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预计育秧达到400万亩以上，预计机插秧率超68%。如今，农业耕作上的科技含量越来越高，从过去‘会种田’到现在的‘慧种田’，农业生产由‘汗水驱动’持续向‘智慧驱动’转变。”

皖西大地，不仅有诗意的田园风光，更有科技的力量和农民的希望。高标准农田建设，筑牢了农业生产基础；智慧农机的应用，提升了作业效率；而科技创新，则注入了源源不断的动力。在这片充满希望的田野上，现代化机械的轰鸣声，与农户们的欢笑声交织在一起，共同书写着皖西现代农耕新故事。

从“汗滴禾下土”到“智慧耕沃野”

筑牢安全防线

向非法金融说“不”

近年来，非法金融活动呈现形式多样化，不法分子通过多种方式诱导群众参与非法金融活动，严重扰乱了金融市场秩序，损害了人民群众利益。广大群众应增强风险防范意识，警惕非法金融活动。

一、什么是非法金融活动

非法金融活动，是指未经金融管理部门依法许可或者违反国家金融管理规定，实质从事货币、支付、吸收存款、放贷、保险、基金、期货、外汇等各类金融业务活动的行为。

二、非法金融活动的常见形式

（一）非法集资

不法分子往往伪造资质，假冒政府支持项目或知名企

业背景以投资项目为幌子，通过“高额回报”“保本保收益”等虚假承诺为诱饵，诱导公众将资金投入非法集资活动。这类项目通常缺乏真实的经营内容，在快速募集资金后突然跑路，导致投资者血本无归。典型案例包括伪装成“养老项目”的投资骗局、“消费返利”的高额奖励计划等。

（二）网络金融诈骗

不法分子通过伪造金融网站、假冒银行工作人员、实施虚假贷款等方式骗取群众资金。此外，利用社交媒体和即时通讯工具传播虚假信息、编造骗局也成为常见形式。例如，“冒充客服”退费、“虚假中奖”等骗局在近年来屡见不鲜。

（三）金融传销

金融传销的本质是通过“拉人头”发展下线来维持资金运转。不法分子以虚拟的理财产品或金融投资计划为包装，诱导参与者缴纳费用加入并发展更多下线，形成资金链条。这种模式通常以“快速致富”吸引人，但其资金来源单一，一旦下线人数不足，资金链便会崩溃。

（四）非法外汇交易或虚拟货币骗局

一些不法机构未经许可开展外汇保证金交易或虚拟货币买卖，吸引投资者参与“高杠杆交易”。这些平台多存在操作不透明、资金无法追回等问题，投资者稍有不慎便可能遭受惨重损失。此外，虚拟货币骗局往往伴随着区块链概念炒作，实质上是空壳公司。

三、防范非法金融活动三大招

第一招：警惕“五点”

1. 自称保本高收益的；
2. 让你在APP上输入身份证及亲人通讯号码的；
3. 贷款要先扣除本息的；
4. 电话中索要银行信息及短信验证码的；
5. 让你炒“币”的。

第二招：做到“三个一律”

1. 接到陌生电话，只要谈到银行卡，一律挂掉；
2. 谈到集资高息的，一律挂掉；
3. 陌生人发来的微信、短信链接，一律不点。

第三招：牢记“三个切莫”

1. 切莫贪图小恩小惠，警惕虚假金融产品宣传；
2. 切莫相信一夜暴富，投资要走正规渠道；
3. 切莫疏于与家人沟通，遇事多与家人商量，远离非法金融活动。

中国农业银行六安分行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国家 |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社会 |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公民 |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